

##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评价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公司工资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